

大河湾



温暖鸢尾乘古风 云苓 摄

随笔

滚水(fu)泡馍

薛武军

晚上加班写了会东西,临睡前忽然感觉饥肠辘辘。看见桌上昨天吃剩的半个馒头,就烧开半壶水,将那半个馒头掰成小块,放进碗中,用开水一冲,撒点儿盐,再夹一筷子红油辣椒,轻轻搅拌一下。于是,一碗美味的滚水(水,我们运城方言读fu)泡馍就成功地展现在了面前。

一碗滚烫的滚水泡馍,配上同事从家中带来的芥菜丝下肚,五脏六腑包括浑身每个细胞都感觉到无法言表的舒坦,胃也暖暖的,胳膊腿也充满了活力,浑身都有使不完的劲了。

滚水泡馍,是我们晋南农村一种方便快捷而且经济实惠的美食。馍,就是自家用老酵母蒸出来的馒头;滚水,就是普普通通的开水。

一碗看似平常的滚水泡馍,做起来却很不简单。

首先,它的主材,也就是馍很有讲究。不能用刚出锅的新馍,因为刚出锅的新馍,吸水性太强,还没等泡好,泡馍就会变成一碗馍花汤,根本没法用筷子夹起来吃,即使你把馍块扒拉到嘴里,也没有一丁点滚水泡馍的嚼劲。

其二,滚水泡馍的馍块最好是用农村自做的老酵母蒸出来的馍,千万别用超市里买的酵母蒸出来的馍,即使放得很硬,但用滚水一泡,也会立刻变成味如嚼蜡的馍花汤。只有用自家的老酵母蒸出的馍块,而且是放上三五天的,用手掰成大小不等的几块,放在碗中,撒上食盐,用刚刚烧开的滚水轻轻冲泡三五分钟。条件好的,能冲一个鸡蛋更好了。此时,老酵母蒸出的馍块,经过滚水三五分钟的浸泡,很快便滋滋地吮吸着滚水的滋养,一时间便发生了奇妙的物理反应,馍块变得不硬不软,送进嘴里咀嚼起来刚刚好。而且,经过短时间的浸泡,小麦磨制成面粉后那种奇特的清香,立刻散发出来,通过你的舌尖,像电波一般迅速传遍全身。用一句很流行的广告语“舌尖上的美味”来形容它,再合适不过了。如果条件允许,再炒一盘酱油葱花,配以滚水泡馍,那简直就是人间第一美味。

吃完泡好的馍块,碗中所剩无几的小馍花和蛋花,用筷子轻轻搅动几下,一口气喝下肚,所谓的山珍海味也不过如此而已了。不,就是用山珍海味来和我交换,恐怕我也不会换的。

在童年的记忆中,早上上学前,每家的主妇常常会给孩子们做一碗滚水泡馍用作早饭;晚上收工回到家,也常用一碗热腾腾、香喷喷的滚水泡馍来充饥、解乏;甚至家里来了贵客,一碗滚水泡馍也是招待贵宾的上等礼遇,不过,碗中会多一个荷包蛋或者用滚水冲开的鸡蛋。

滚水泡馍,在我们60后、70后的童年记忆中,远比现在的鱼香肉丝、梅菜扣肉、大盘鸡等名贵菜肴珍贵得多。在那个缺衣少食的特殊年代,它既是主食,又是汤肴。它陪着我们度过了漫长的苦涩童年,是每个60后、70后永远也抹不去的美好记忆,是刻在骨子里、融进血液里的一种怀念和牵挂。

散文

最美的遇见

安武林

三月的一天,大约十点左右,我在我的百草园里观察和欣赏种植的花花草草。当我来到黄水仙那儿时,被一种很奇怪的昆虫吸引住了。

当时,黄水仙向南而开,三四朵开得正盛。这只昆虫正对着黄水仙的花蕊,不停地振动着翅膀。我是由西向东走过来的,目光正好像钳子一样,落在黄水仙和昆虫的中间。我几乎没看清昆虫的色彩,隐约之中,感觉它介于黑、蓝、灰之间。也许是它翅膀抖动得太快的缘故,也许是因为我的注意力无法集中的缘故,我没看清它的色彩。

这只昆虫像知了一样大小,我从未见过。令我惊奇的是,我所见的昆虫之中,没有翅膀抖动这么厉害的,犹如高速行驶中飞快旋转的车轮一样,它好像静止不动,我们只能看到一个圆。蛾子?金龟子?大黄蜂?无数个念头飞快地在我的脑海里转动。都不像,这是一只什么昆虫?

我略倾一下身子,把头刚刚低下一点点,就发现昆虫的嘴巴前有一根细细的东西,像针一样,轻轻地向黄水仙的花蕊中碰了一下。在刹那之间,我想到了一个名字:蜂鸟!是的,它不是昆虫,而是鸟类,世界上最小的鸟——蜂鸟。它是在吸花露,还是在吃花粉,我不得而知。我不知道蜂鸟的感觉器官如何,也不知道它是不是和人类一样。但我知道英国爱丁堡的黄水仙是没有香味的,不像我们日常见的白色的水仙,芬芳扑鼻,香气醉人。

我大气都不敢出,犹如雕塑一般,唯恐惊动了蜂鸟。我想,除了人类之外,世界上许许多多生命警觉的程度远远超乎我们的想象。我在科普书,或者影视中见到过蜂鸟,但当我在现实中遇到真正的、鲜活的蜂鸟时,依然震撼异常。毕竟,抽象的知识和具体的现实还有相当的距离。

我不知道蜂鸟的活动范围,生活的区域,生活的习性,但它确实是实实在在地来到我的面前了。我知道,能和蜂鸟相遇的概率太小了。但我如果不是那么好奇,不那么热衷于关注大自然的奇妙,我也会和蜂鸟失之交臂。我的激动和庆幸不言而喻。

这一切只不过发生在数秒之间,我只记得自己眨了几下眼睛,想拿出手机拍照的想法根本无法实现,蜂鸟飞走了,速度快得惊人,它飞向何方,以及飞翔的轨迹无处找寻。目送,也不可能。我痴呆的样子一定非常可笑,像极了那种刚刚梦醒的人发呆的表情。这是真的吗?不会是一个梦吧?

感恩大千世界,恩赐给我的这份小小的惊喜。

二

十二时许,我又来到了窗外,走进了百草园。

突然,我又看见了一只蜂鸟。

是不是我两个小时之前见到的那一只?

激情趋于冷静,感性趋于理性。我想好好观察一下蜂鸟。

阳光更明亮了。

这一次,蜂鸟是在蒲公英硕大的花朵跟前,伸着它长长的嘴,在吮吸花蜜。蒲公英是重瓣的,看起来像金灿灿的菊花。这种蒲公英被称为西洋蒲公英,是指药用的蒲公英。也许是蒲公英更对它的胃口吧,它从这一朵上停留数秒,又飞到旁边的另一朵上。不知道为什么,我总想发笑。因为我想起了孩子们用吸管吮吸奶茶的场景,大自然和人类是多么相似。

正因为如此,我才有充足的时间观察和拍照。我发现,我不得不更正第一印象中的不准确之处,比如说体型的大小。我用知了做了一个参照物,形容它们的大小差不多。其实,它们至少相差一半,在我看来。我们日常所见的知了也就是蝉,本身不小,但有一种蝉,我们小时候称作“压油蝉”,体型是常见的蝉的一半之小。蜂鸟比那种“压油蝉”还要小一些。最多比金龟子大一些。

蜂鸟翅膀抖动的速度,极其快捷,以至于让我产生了疑惑,它到底是在抖动翅膀,还是静止不动。很显然,静止不动是不可能的,这是一个常识。幻觉、幻影,都纷至沓来。一团影,在不停地旋转,好像是知了的翅膀,如果距离稍远一些,很容易把它视作一只长了翅膀的昆虫。

在一瞬间,我发现了一个奇异的现象:蜂鸟开始缓慢地扇动翅膀,好像在大风中艰难地飞翔一样。一下,两下,均匀地,有力地,有节奏地扇动着。令我惊奇的

是,它小小的翅膀是黄色的。好像是用白、黄、红三种颜色调制而成,有一种梦幻的味道。我大惑不解的是,为什么蜂鸟在快速抖动翅膀的时候,我看到的是黑、灰、蓝色,而黄色一点儿也看不到呢?只有在我从手机拍的照片上,才能看清楚这家伙的情况。

蜂鸟是黑灰色的,翅膀一张开,像一个扇面。在扇子的底端,蜂鸟身子的两侧,对称着两块黄色,很像小小的黄蝴蝶翅膀展开的样子。也难怪,不换个角度,是无法看清翅膀上的黄色的。放大一点看,它和麻雀、甚至燕子都非常相似,也就是说它和鸟类的样子十分相像。

意外使我困惑。

我突然发现,蜂鸟的头前,有两根长长的触须,若非借助手机图片的放大,我根本无法看见它们。鸟类的知识,我所知极其有限,但我几乎没有听说或者看见过有什么鸟儿还长有触须,且如此之长。出乎我意料的是,蜂鸟的嘴巴处那长长的吸管一样的东西竟然能够打折、弯曲,垂直成九十度的角,真不可思议。想象力似乎受到了限制,常识和经验无法把我从困惑中拯救出来。

三

哑然失笑。

一个科普的资料,把我所有的激动和惊喜都化为了泡沫。犹如一个很严肃的正剧,突然被搞成了闹剧和幽默剧。

蜂鸟分布在西半球,主要生活在南美洲。我们国内看到的蜂鸟,基本都是蜂鸟鹰蛾。换句话说,国内没有蜂鸟。

我看到的蜂鸟,不是蜂鸟,甚至连鸟都算不上,仅仅是一只么蛾子,无论它们多么相似。

这是一个意外,生活中司空见惯的意外。老熟人老朋友有时候还会认错,更何况是一只鸟呢。

文学给人梦想,这是文学的魅力和文学的力量,它可以给人无限的可能。而科学,是一只向你挥来的拳头,砸在你的鼻梁上,让你感觉到是你的鼻梁在痛,不是大象的鼻子,也不是猪的鼻子,更不是小白兔的鼻子。

最美的遇见,不仅仅是诗情画意,浪漫美丽,有时候,是一种笑不出声的尴尬,是一种难以言说的苦涩。

诗笺

爱的蜂语 (外一首)

晓寒

一簇簇春光绽放在枝头
走进桃花源
沾一身粉红色的香
每一朵花,都能逮住你的眼神

繁盛不竭的灵感
让诗情躲避不及
田间,沟边挤满了感叹的构思
意境,仙境入眼入心
桃林万亩,走不出香的海

思想的帆,没有归航的岸

想你,如这桃花层层叠叠
侧听,爱的蜂语
甜甜的,压低了枝头

春的心跳

在桃花面前,我的文字驻足
每一朵桃花,都是深情的眼神
从田野到峰峦
挡不住她奔放的热情

摘一瓣桃花放在唇边
亲吻春的味道
冬天龟裂的故事
已躲进背阴的西北
一片片桃花,一张张面膜
春的诗情,亮亮的、暖暖的
桃花向上,攀向梦的彩鸾

每一片桃花,都是一句暖语
每一片桃花,都是一朵阳光
桃花,春的胎记
桃花,春的心跳
粉红色的诗意晕染天地间